

##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发生。
-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二、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3月9日（星期一）下午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3月8日-2015年3月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8日下午15:00至2015年3月9日下午15:00。

- 3、现场会议主持：公司董事长任建华先生

-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开发区临平大道592号公司三楼一号会议室

-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三、会议出席情况

####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3 名（分别代表 8 名股东），代表股份总数 170,522,406 股，占公司总股本 324,050,000 股的 52.6223%。除股东代表外，其他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还包括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和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 2、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代表共 2 名（分别代表 7 名股东），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70,350,418 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2.5692%。

#### 3、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代表共 1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71,988 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531%

### 四、会议表决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 170,522,40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9,322,40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

王刚先生被选举为公司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

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六、备查文件

- 1、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3、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3 月 9 日